# 住宅市場與政策第六次上課紀錄—住宅金融(二)

時間:2009/10/19(一)14:10~17:00

主持人:張金鶚老師

地點:政大綜合院館南棟 270622

紀錄:王俊鈞

出席:張金鶚老師、袁淑湄、范清益、程于芳、侯蔚楚、彭竹君、羅于婷、張曉慈、王俊鈞、楊雅婷、羅雅怡、賴宗炘、廖庭萱、李展豪、陳相甫、廖彬傑、李

耀中、張育乾、彭千瑛、林逸杰、林君安、白孟芳

### 課程討論

# • 討論「高房價」議題

老師:最近有個新聞提到香港「天匯」的房價是天下第一高,這個新聞提到連醫生跟律師的夫婦都買不起香港房地產,香港特首曾蔭權表示,可以到偏遠一點的地區買,但記者追查結果顯示,即使偏遠地區也買不起,顯示香港房地產嚴重的泡沫問題。

豪宅風不僅影響金字塔頂端的族群,亦影響一般住宅。如果豪宅風只影響金字塔頂端的族群,與一般老百姓是沒有關係的,因為那是富人間的選擇,一般民眾有其它選擇即可。但是當一般住宅因為被豪宅所影響,而價格攀升時,連醫生律師夫婦都覺得買不起時,就不能任由豪宅風持續發展。這是香港的現象,而台灣的趨勢看起來似乎也是這樣。高房價可以分為真實的高與被扭曲的高,資訊的扭曲與傳遞的錯誤產生認知上的錯覺,房價係真實的高或被扭曲的高,值得大家進一步討論。

大家對房價有無信心,認為會愈來愈高或是會下滑,亦值得進一步觀察。 上週提到無殼蝸牛抗爭二十年的事件,應該如何來思考或反省,而無殼蝸 牛應如何來面對現今高房價的情境?身為專業者,應該要提供一個不同的 解決之道,對於媒體與社會大眾也要有所教育。希望同學們學了住宅課 後,可以了解市場的運作與價格的形成,房價真的只漲不跌嗎?你對於房 價會下跌的信心有多少?第一種說法認為房價會漲,應要趕快買,第二種 說法認為房價不合理就不買,要等房價合裡才買,第三種說法是如果買不 起就不買房子,大家對這些想法有何宣導、教育、呼籲、建議?身為研究 生,我們應該要有什麼想法與解決之道?

彬傑:台灣的房價理論上應該要跌,但事實上,我對台灣的媒體沒信心,而台灣的人民也很不理性,我覺得我應該不會不理性,但是當「需求」需要做抉擇時,對我來說,即使我認為不合理,可是現實房價就是這麼高,如果大家還是不理性的進場,我只能選擇往外面跑。

老師:房價這麼高如果買不起怎麼買?如果外面的環境很差,你也往外移嗎?不一定要買房子,可以選擇在市中心租房子,別忘了還有「租買」這個選擇,

盡量讓自己有更多的選擇機會的可能。

淑湄:香港、東京、倫敦,紐約、上海,宅接都會區結合了許多資源,某種程度 房價都是上漲的,這是不得不的結果。

老師:就歷史經驗而言,台灣台北的房價過去有無下跌過?

眾人:有。

老師:歷史經驗應該要有所反應,但照剛剛大家的說法,各地都市只會上漲,我相信這些大都會都是高房價,但是這些都市裡難道沒有低房價的地方嗎?大家不應該拿指標的高房價個案來觀察,指標個案週遭是否有其它較低房價的可能?而台北市過去也曾經由高房價下跌後才又逐漸攀升,可發現房價也會上下波動。大家似乎對於房價的下滑好像不是很有信心,這是一種很有趣的信仰或是觀察嗎?

雅怡:因為不知道什麼時候會下跌,不知道什麼時候進場比較適合?

老師:最近台北市房價連續四季下滑,可是大家沒有感受到,為什麼?因為這是在控制品質與價格所得到的結果,而不是僅看平均數或中位數,在控制品質與價格後,同樣品質的住宅其價格是下滑的。難道本來買新的房子,換成中古屋的房子,就說房價下跌嗎?

面對高空屋率、高房價、低租金,這些都是很矛盾的現象。這是衡量或觀察上的誤差,或被媒體渲染的誤差,因為媒體只告訴我們房價只漲不跌, 只看到表價而未接觸到真正成交價。因此從客觀到主觀兩者之間,對客觀 的認識必須要精準與清楚,再加上主觀的判斷才能撥雲見物,否則只會霧 裡看花。身為住宅的專業分子,不應霧裡看花!

逸杰:對房價有認知者,才會知道房價有下跌,因為我們只知道表價,政府也在 支撐表價,真實的交易價格卻難以得知。實際成交價因為議價空間的擴大 而往下掉,而政府或是房仲業者也不希望表價下降,希望維持表價的假 象,所以有做功課的人才會知道房價下跌。建商公會在不景氣時,會向政 府遊說優惠房貸等利多,而最近消基會公布虛坪的問題,雖然實坪虛坪分 開計價,但建商提高實坪單價,降低虛坪單價,總價仍不變,因此因為政 府在支撐房價,所以房價不容易下跌。

老師:重點在於,如果知識分子或是對房價有研究的人都覺得房價不會下跌,顯然房價下跌無望,唯一的解要等到「爆掉」之後才有解。

彬傑:我聽住展雜誌的分析,提到台灣房價所得比是十六點多,香港是七點七, 他們認為香港是合理的,台灣多少才算合理?老師提到的「爆掉」是指到 某個大家承受不住的數值嗎?而銀行逾放比在下降,使照與建照的黃金交 叉等等問題,均從供給面分析,未從需求面分析,因此房價呈現往上的趨 勢,在哄抬的結果下,房價很難下跌,須供需價量全部一起來考量才會知 道房價有下跌。

老師:「爆掉」,就銀行而言,就是有很多的不良資產供給出來,以美國為例,最近美國的法拍屋每天增加六千件,有專家表示,要到 2020 年以後才會逐

漸緩和,因為美國經濟基本面無法支撑,故效應正在逐漸發酵,而美國的次貸風暴造成美國的房地產至少還要五到十年的危機,無法這麼快解決。所以等到沒有人買得起房價,當房價開始大幅下跌時,就是所謂的「爆掉」,雖然台灣比較少這麼激烈的「爆掉」,但從歷史經驗來看,也需經過長期緩慢的下跌,「爆掉」可能是激烈的衝擊,亦可能是緩慢的下跌。

淑湄:我覺得台北市的房子很難下跌,因為台北市的新屋與過去十幾年來的新屋的目標客層與過去不同,過去可能是前50%所得者買得起新房子,而演變成現在 M 型化的結果,台北的新房子變成高所得者的市場,在目標客不同的情況下,台北的新房子房價自然很難跌價。

老師: M 型化是個有趣的概念,如果將台北市人縮小到這麼少,在台北市的存量不變,頂級族群的需求量會愈來愈多或是愈來愈少?有錢人也不會買三戶以上豪宅,因為不太可能買房子來 show off(展示),房子如果不使用,就會慢慢折舊,因此需求量有限。房子是有人要去住,而不是空在那裡,台北市很多人搬出去了,而那些房子不會空在那裡,這與一般財貨可以收藏炒作的情形不同,M 型化的有錢人也不會買十棟房子,豪宅的租金與房價不成比例,買豪宅出租,也不划算。所以只要市場資訊充分揭露,房價不會長期不合理。

我最近想做一個調查,想知道社會大眾認為房價合理否?所得是客觀的, 壓力是主觀的,但合理與否又是另外一種主觀。目前甚至連有錢人幾乎都 認為房價不合理,買這麼貴又不合理的東西,這已經脫離了正常的思維。 雖然部分的人認為房子會漲價,投機客願意承擔投機風險,但大部分的社 會大眾應該想要穩定,但是卻被「炒做」成高房價!

淑湄:在資本主義之下,台北市會變得跟倫敦、紐約一樣,市場本來就不是供一般人的市場,是有錢人才住得起,台北市代表了光環、一切資源的集中等優勢,因此房價跌否不應用全部人的所得來衡量,應檢討高所得者能否支撐這樣的市場,而非用全部人所得的平均來衡量。

老師:問題在於台北市是否會中產階級都無法入住? 顯然不是,應該是信義區或大安區等某些豪宅區域產生有錢人聚集,其它地方還是會有中產階級,如此中產階級市場就不會受到豪宅的影響,因為是不同的次市場,然而目前一般市場被投資客所炒作,投資客不在乎長期的均衡,短期的操作造成泡沫的問題。投資客只是短期的支撐,而不是長期,是不穩定的房價水準,因此投資客投資的產品就是泡沫之所在,所以我認為房價是會跌的。

淑湄:高鐵新埔站之前的房價吵很高,飆到一坪十六萬元!但是現在又跌下來, 整個重摔,所以房價並非只漲不跌的神話。

老師:如果大家都覺得房價會漲,便漲上去,即使事實應該下跌,也很難下跌。

宗昕:有錢人愈來愈想進到台北,而台北的供給量有限,當需求愈多,基本上房價一定會上升,且物價長期而言上漲,房價也會隨物價而調升。

老師:房價上漲與經濟成長一致是沒有上漲的,因為扣除通貨膨脹後是平的,並

非上漲,當房價上漲高於物價的上漲很多時,就是不合理的上漲。

同學:南部的有錢人不一定會想要搬到台北,因為不太可能離開原有的生活圈, 而在大安區有很多人二三十年前就買在大安區,很多也是中產階級的公務 員或是上班族,所以也並不是大安區就沒有中產階級。

老師:雖然他們現在可能身價上億,但他們沒有錢,只有房子,如果賣掉房子, 又該生活在哪?所以住房子這個問題並不是錢財交換這麼簡單而已,而是 生活圈的概念,是生活鄰里環境的選擇。

淑湄:可是台北有很多人是從中南部上來台北置產,他們不是原來的台北人。

老師:問題在於,台北有這麼多的有錢人能夠 fully occupied?如果沒有辦法完全 占滿,只能占滿三分之一,就會有三分之二是空房子,這樣是不好的,城 市就沒有活力。城市應是有錢人沒錢人都居住在其中的。

很多豪宅情願空在那裡,也不願意出租,房屋的現象並不只是簡單是所得分配的居住行為,大家仔細思考,房價、居住環境與市場的變化會如何?

蔚楚:日前在都市更新公司上班的同學聊天時提到,都市更新與地主磋商時,地 主中有一些人不願意,但都市更新之後的增值讓某些地主很希望更新,地 主之間就會產生競爭,想辦法影響其它的地主,以支撐其想要的價格,我 想這也是一個影響台北市高房價的原因之一。

老師:都市更新是影響高房價的原因之一,但問題在於有無 over-pricing 存在,如果大家都知道房價過高,還買屋,是很不合理的。

蔚楚:這可能跟我們自己本身所接觸的房價有關,因為我在業界的朋友也有些在 做市調,他們表示它們也問不到接近真實成交價的價格,所以連專業者都 問不到接近真正的價格,更何況是一般社會大眾。

老師:這是資訊不透明的問題。

淑湄:從房價所得比愈來愈高可以發現台灣人很厲害,台灣人對於房價的忍耐力 愈來愈高,顯現台灣人堅忍不拔的民族性。

蔚楚:因為民眾認為房價上漲,未來可能會更買不起,所以現在才會下場購買。

老師:一般人認為未來房價會更不合理,才會下場去撐房價,結果造成偏離市場 均衡。但這應是短期的現象,不是長期的現象,房價不可能永遠這樣撐下 去。過去 69 年以及 79 年兩次的大泡沫,很清楚的看到,台北市有 50% 以上的泡沫,那時的房價所得比比現在更高,所以房價才會慢慢下滑了十 幾年。

高房價一直是熱門的議題,希望大家思考,不只是我們專業者的想法,想 了解一般人怎麼想,台北市的人怎麼想,外面的人怎麼看?媒體雖然有一 定的力量,但最終還是得面對現實。

### 「實驗一」

假設你目前月薪收入為\$56,000,而你的之初為\$40,000。假設現在:

情況一:你的收入維持不變,而你的支出減少到\$33,600元。

情況二:你的收入增加到\$66,666元,而你的支出則維持不變。

情況三:你的收入增加到\$73,333元,而你的支出也增加到\$44,000元。

請列出最佳至最差的選擇。

有一位同學認為情況二>情況三>情況一,其餘同學選擇情況三>情況二>情況一。

于芳:選擇情況三最佳,因為無異曲線,賺得多花的多,得到的滿足也多。即使 通貨膨脹,但我還是喜歡賺的多,花得更多。

老師:應小心一點,只是物價上漲,賺的多,花的也多,通貨膨脹,其它的物價也會隨之上漲。支出從四萬增加到四萬四,而通貨膨脹也同樣上漲。

俊鈞:支出的部分應是「必要支出」,所以當收入增加而支出不變時,表示可支配的錢更多了,而情況三雖然收入增加更多,但是支出也增加,扣除通貨膨脹的結果後,可支配的錢增加的比例較情況二為少,所以我認為情況二最佳。

于芳:情況三的支出多增加四千元,但是收入卻增加的比六萬一千更多,所以可 以支配的錢是更多的。

淑湄:我覺得看收入就好,因為支出與非支出為兩個財貨,它們均在同一個無異 曲線上,只有當所得增加的時候,無異曲線才會往右推,情況三的收入最 佳,所以我認為情況三最佳。

老師:當收入增加,而支出增加時,效用是沒有增加的,如果是在同樣的情境底下,情況三是最簡單的選擇,但這麼簡單的答案,是有陷阱的。通貨膨脹的意思在於薪水增加了,名目上的財貨增加了,但是支出也增加了,所以兩者抵銷後是相等的。情況二收入增加,支出不變,顯示可支配的所得增加了。而情況一與情況二有點類似,所得與支出互為增減的情況,結果可能也差不多。大家應仔細想想三者的差別。

面對這個問題,我發現在地政系跟財管系、大學部與研究所間,大家的答案都不同,端看用何種角度來回答問題,情況三雖是最簡單的解法,但是每一種答案都有其背後的經濟意涵,因此在回答時,應想更清楚些。

### 「實驗二」

張三、李四、王五各以\$1,200 萬元買下一戶高級公寓大廈,並在一年後出售該 住宅,假設:

張三在傭有住宅那一年,物價產生通貨緊縮,各樣物品與服務收費皆降價 25%, 一年後,張三以 924 萬元出售該住宅(即較他買時少了 23%)。

李四在擁有住宅那一年,物價產生通貨膨脹,各樣物品與服務收費接上漲 25%,一年後,李四以 1,476 萬元出後該住宅(即較他買時多了 23%)。

王五在擁有住宅那一年,物價平穩,各樣物品與服務收費均無漲跌,一年後, 王五以1,176萬元出售該住宅(即較他買時少了2%)。

請評估張三、李四、王五三人房地產投資結果的優劣。

# 幾乎所有同學都認為張三>李四>王。

竹君:因為通貨緊縮,所有張三還賺了2%,王五跟李四都虧錢。

蔚楚:因為折現後的結果,李四較王五佳。

老師:以一般人的角度來看,李四是最賺的,但是從財務上的感覺,李四是賠錢的。但是從抗通膨的角度來看,張三才是最賺的,通貨膨脹買房子與通貨平穩買房子,這兩者間有一點差別。大家對於第二題有共識,張三第一,李四弟二,王五弟三。

#### • 附利表

老師:10%複利表第一欄的第五年1.6105 什麼意思?

相甫:現在存100元,在10%的利率下,過五年之後,可以拿到161元。

老師:五年可得到 1.6 倍,而二十年可拿到 6.7 倍,大家要感覺時間的價值。

老師:第二欄 6.1051 是什麼意思?

宗昕:每年的期初存一百元,連存五年後,最後可以拿回610元。

老師:五年是 610 元,本金 500 元,五年只多了 110 元,而如果連存二十年是 5720 元,較本金 2000 元多了 3720 元,可以感受到時間的力量。

第三欄 0.163 是什麼意思?

雅怡:第五年如果要拿100元,每年要存16.37元。

老師:最後一年要拿一個整數,零存整付,隱含年金的意思。網路上的「年金屋」 指到老人院或是養生村交一筆錢,然後住到往生為止,這與以房養老的年 金屋是不同的概念,並非 sales and leaseback 的概念,並非把房子賣掉, 每年領回一筆錢。

所謂「年金」指每年繳交或是得到一筆固定的金額,所以雖然都是年金的概念,但是網路上的年金屋與 sales and leaseback 是完全相反的概念,因此可以發現第三欄與第二欄互為倒數,兩者相乘為一。如果五年的話,每年存十六萬三,五年可以拿回一百萬,但如果二十年,每年存一萬七,二十年後可以拿回一百萬,這是壽險業者常在玩的遊戲,每年存一萬七,二十年後拿一百萬,與每年從十六萬三,五年後拿一百萬,時間愈長似乎愈划算,但是在財務上兩者之間是沒有差別的,因為財務並非是線性的直覺,因此財務心理學很重要,大家的認知會影響結果很大。

第四欄 0.62 是什麼意思?

于婷:五年後的一塊錢,折現到現在是 0.62 元。

老師:以白話文來說,五年後要拿一塊錢,現在要存 0.62 元,大家應該要用經濟直覺的白話文來解釋。而第一欄與第四欄相乘等於一,兩者互為倒數,而二十年為 0.14,五年前存 6,200 元,現在可以拿 10,000 元,二十年前存 1400 元,現在可以拿 10,000 元,五年跟二十年的感覺差很多。

第五欄,3.79 是什麼意思?

于芳:如果每年從一塊錢,連存五年後,五年所存的錢等於現在的3.79元。

老師:這一欄是計算「以房養老」用的,因為需要知道房屋現在的價值,以 20

年為例,現值 851 萬房屋,在 10%的稅率下,未來二十年每年可以拿回 100 萬元,這看起來很划算,但是前提要件是 10%的固定利率水準。但是時間長短不同的話,n次方的結果後,錢跟時間兩者以不同的比利移動,大家應有財務直覺。但銀行不可能百分之百貸款,頂多只能待六成到七成,如果活的更久,房價的時間風險將更高。

于芳:可是這樣的話,一年一百萬,每個月就是十萬元左右,如此將沒有考慮通 膨的問題,如果未來通膨,風險就會變大。

老師:在固定利率的情況下,二十年或是五年是確定的時間,但是年金屋是不確定期限的,所以需要再加上 risk premium,保險公司可利用大數法取平均數計算,這是一種遊戲,端看與保險公司如何契約,是可以財務工程機制設計解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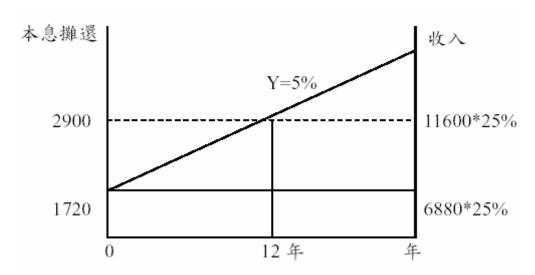
最後一欄 0.263, 是什麼意思?

雅怡:現在借一百萬,如果要五年還完,每年要還26.3萬。

老師:這就是一般所稱的本利均等攤還的意思,如果是二十年的話,每年要還 11萬七,所以看起來提前清償很划算,但是在財務上因為 n 次方的結果, 雨者是一樣的,只是大家的感受不同爾。

此外,第五攔跟第六攔相乘起來為一,兩者互為倒數。

## ● Tilt Problem(蹺蹺板問題)



老師:通貨膨脹對房地產影響很大,在通貨膨脹中有 tilt problem(翹翹板問題),假設貸款三萬元的房子,三十年貸款,利率 4%,每年負擔 1,720 元。在美國有一個要求,所得收入必須要高於貸款負擔的四倍以上,亦即所得要高於 6,880 元以上,即貸款負擔須低於所得的四分之一。假設通貨膨脹 5%,利率為 9%(4%+5%)下,每年的貸款負擔提高為 2,900 元,所得就必 須要提高到 11,600 元。因此本來買得起房子的人,在通膨時,就買不起房子,如果薪資所得也以 5%的通膨以同樣的比率上漲,須十二年後才買得起房子,因為所得的提升速度較慢,所以造成需透過貸款的購屋者,無法貸款而無法購屋。

此問題的前提在於所得與貸款的關係,收入的上漲無法超過貸款上漲四倍的時,銀行不借款,進而降低需求,造成購屋者的壓力。然而台灣的情形不同,銀行貸款時比較不重視你的所得多寡。

淑湄:台灣目前的利率比過去低檔,比起過去,是否隱含著所得比較低者較過去 買得起房子?

老師:目前台灣的銀行在貸款時並不這麼重視所得,雖然會看所得的收入,但並不這麼絕對,主要看抵押品的價值,所以兩者之間不像國外這麼絕對。

#### • 住宅金融的「公平問題」

老師:首購者是住宅金融的一個問題,老年人的反向抵押貸款也是一個問題,為什麼要反向抵押?正向抵押貸款難道不行嗎?

蔚楚:正向抵押沒有住的地方。

老師:還是有住的地方!因為銀行會擔心,不敢貸款,基本上銀行不貸款給超過六十五歲的老年人,與壽險公司不接受年長者或有狀況者保險一樣,所以創造逆向抵押貸款。而首次貸款者,相對沒錢沒經驗,所以貸款利率較高或是貸款成數較低,而有經驗者就能借更多錢,這對弱勢者很不公平。所以貸款的公平是很大的爭議,銀行認為愈是沒錢的人風險愈高,風險貼水愈多,所以利率愈高或貸款成數降低,而有錢人卻享較低的利率或較高貸款成數,這是不公平的。所以美國私下有「紅線區」,規定銀行在貸款時有所謂的不得因種族、教育等因素而有所歧視。

銀行都畫有紅線區,紅線區不得貸款,雖然是 undertable,但卻是公開的事實,紅線區的風險貼水更高後,將會使窮人更買不起,所以這個時候只能靠政府介入來解決,透過大數法則分散風險,如美國的 FHA 介入。因為市場失靈,所以政府介入,政府應考量整個社會的福利最佳。住宅金融不公平的現象,其實是很常見的。

#### • 金融機構的效率問題

老師:金融機構的效率主要在於「流動性」,週轉暢通表示有效率,反之則無效率,過去銀行借短貸長,銀行容易無法順暢流通。所以透過金融資產證券化促進流動性,而老人年金屋也是同樣的道理。反向抵押貸款與正向抵押貸款,從流動性的角度來看,銀行都應做,因為可促進資金的流動性,一個收款,一個放款,資金的管理也方便。但是老人的房子處分問題,是目前仍需進一步仔細考量的問題,可能需要經營管理公司或是保險公司的配套措施解決。

在不公平不效率的時候,政府介入,所以政府介入不動產金融很多,利率的介入、優惠房貸的介入、貸款成數的介入、保證保險的介入等等,哪種介入方式為有效率最公平也是需要討論的。

優惠房貸並非不好,只是現在的優惠房貸並不公平,優惠房貸隱含補貼的 意涵,如果不限定資格,只剩下活絡房地產市場的功效,而買房子者若非 弱勢者,就更不公平了,而通常是有能力者才買得起房子,所以最後並非 補貼真正的弱勢者!

「消費券」便是公平與效率,最典型的爭議。消費券為了效率、促進經濟, 所以不設排富條款,因為排富條款成本很高,如果為了公平,成本將大幅 提升。利率的補貼以往很常用,除了利率的補貼之外,還有貸款成數的補 貼,大家覺得成數補貼重要還是利率補貼重要?這兩者對於市場的效果並 不一樣,一般而言成數補貼的影響大於利率補貼,而成數與利率雙重補貼 的效果又如何?

此外,「保證」制度是建築經理公司的履約保證,台灣建商有所謂以案養 案現象,建商可能不履行契約而倒閉,而何謂以案養案?

于芳:建設公司用第一個案子收到的錢投資下一個案子,如果前案無法正常收取 資金,就無法支付下一個案子的支出,因此當第一個案子賣不好時,會使 第二個案子也斷頭。

老師:以案養案的情形是,甲案拿到錢進來後,還沒蓋房子前,就買乙案的地, 把甲案的錢放在乙案上,然後把乙案的前再去募集資金,募集資金後,再 買丙案的地,當市場不景氣時,丙案的錢不進來,而丙案的錢就是乙案的 錢,丙案倒,乙案跟著倒,乙案的錢是甲案的錢,所以甲案也會倒。所以 建築經理公司的「履約保證」,強調**專款專用**的帳戶,以避免以案養案的 情形發生,每個案子自己用自己的錢,建築經理公司在銀行開一個專戶, 讓該案的錢都進入這個專戶中,不會把錢用到其他案子。

而「保險」與保證不同,是大數法則,保險為理賠問題,並不是履約的問題,兩者的概念不同。當貸款戶違約時,金融機構可以透過買保險減輕風險,這樣就可以降低風險貼水的利率,因為銀行的風險已移轉給保險公司,但會增加保險費用的支出。所以制度設計上有很多種方式,保證與保險隱含不同的意涵,老人年金屋就是透過風險來承擔。此外,制度上也可設計保證的方式,可由政府保證或是民間機構保證。

台灣住宅金融目前還不發達,銀行吃人的問題比比皆是,制度仍相當不健全。台灣的正式金融部門與非正式金融部門,預售制度就是住宅金融的一種產物,從正式到非正式,購屋者自力救濟,透過分期付款的方式也是金融所造成的結果。

在台灣 Prepayment 的現象很常見, Prepayment 的時間大約多長?什麼樣的人或地區 prepayment 的機率較高?

在台灣住宅金融的研究比較缺乏是因為台灣金融機構比較保守,且台灣缺乏完整的資料庫以供分析,而台灣的金融機構比較少做這部分的分析,因此相對無法做進一步更細緻的分析,所以目前台灣住宅金融的研究仍相當不足。

住宅金融對是住宅領域的關鍵,利率的變動會影響市場,可是金融機構本身又不是福利事業,金融機構也受到政府的管制,背後的機制很複雜,大家可以再想想,今天上課上到這裡,謝謝大家。